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488號
傳 真：(02)85906090
聯絡人及電話：張瑀(02)85906289
電子郵件信箱：nhfishchang@mohw.gov.
tw

受文者：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月17日

發文字號：衛部顧字第1081963608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口腔內(懸壅垂之前)及人工氣道管內分泌物之清潔、抽吸與移除」之標準化課程及訓練單位規定事項乙份 (1081963608A-1.pdf)

主旨：檢送本部修正「口腔內(懸壅垂之前)及人工氣道管內分泌物之清潔、抽吸與移除」之標準化課程及訓練單位規定事項，請查照周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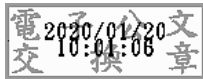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旨揭訓練規定事項業經本部109年1月17日以衛部顧字第1081963608號公告修正，相關內容如附件。
- 二、本次修正自109年3月1日生效，如生效日前業經直轄市、縣(市)政府審查核定者，得依原課程規定辦理。
- 三、參訓對象若包含具長照人員資格者，辦訓單位經取得訓練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政府審查核定後，應向本部認可之長照繼續教育積分認可單位申請積分審查，以維護長照人員取得繼續教育積分權益。
- 四、副本抄送長照繼續教育積分認可單位，請於積分審查前，查驗地方政府核定函，俟完成積分採認後，副知該地方政府。



正本：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立法委員吳玉琴國會辦公室、教育部、社團法人台灣長期照護專業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物理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社團法人台灣護理之家協會、台灣長期照顧關懷協會、財團法人天主教失智老人社會福利基金會、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臺灣物理治療學會、社團法人台灣失智症協會、台灣復健醫學會、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臺灣老人急重症醫學會、中華民國語言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臺灣老人福利機構協會、社團法人台灣長期照護管理學會、台灣醫療繼續教育推廣學會、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醫事繼續教育學會、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中華民國臨床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以上均含附件)



部長 陳時中

裝

訂

線



「口腔內(懸壅垂之前)及人工氣道管內分泌物之清潔、抽吸與移除」 之標準化課程及訓練單位規定事項

109.01

一、依據：

- (一) 本部106年8月23日衛部醫字第1061665751號函。
- (二) 基於照顧品質及被照顧者之安全，照顧服務員執行「口腔內(懸壅垂之前)及人工氣道管內分泌物之清潔、抽吸與移除」之行為，宜接受相關訓練課程及認證，爰訂定本標準化課程。【依106年7月18日本部召開「重症病人及身心障礙者等(含兒童)之照顧者抽痰業務適法性」研商會議共識】。
- (三) 依108年7月1日及同年9月23日本部召開標準化課程討論會議共識。

二、訓練對象：非醫事人員之照顧服務提供者。

三、訓練課程與時數：

- (一) 訓練課程：詳如附件一。
- (二) 訓練時數：訓練期程最長不超過3個月。
 1. 核心課程16小時【課程+技術演練】。
 2. 實習課程【依實習課程檢核表(真人操作)評值達到4次且正確完整】。

四、實施要項：

- (一) 訓練單位條件及辦理方式：依「照顧服務員訓練實施計畫」第五點之(二)訓練單位規定，經訓練所在地之地方政府審查核定後，始可辦理。
- (二) 實習訓練場所條件：
 1. 能夠容納訓練對象完成足夠個案實習之單位，且實習單位得視需要請實習人員提出健康檢查證明文件(如3個月內胸部X光等)。
 2. 實習場所請參照「照顧服務員訓練實施計畫」第五點之(三)實習訓練場所之規定。
 3. 實習場所應具有相關設施設備，詳如附件二。
- (三) 每班學員以30人為上限；技術演練及實習課程每名師資指導學員最多不

超過6名(師生比1:6)。

(四) 師資條件：

1. 具醫師、護理師或呼吸治療師證照者。
2. 具呼吸照護實務工作經驗者，並符合下列任一資格：
 - (1) 與授課主題相關之大專院校醫學、護理學、呼吸治療學等科系所之講師以上資格者。
 - (2) 與授課主題相關之大學以上畢業，且具呼吸照護實務工作經驗三年以上者。
 - (3) 與授課主題相關之專科畢業，具呼吸照護實務工作經驗五年以上者(限技術演練課程及實習課程)。

(五) 成績考核：

1. 核心課程：須完成核心課程16小時【含課程及技術演練(詳如附表1:技術演練表)】始進行筆試，筆試應達80分以上及技術考(詳如附表2:技術考核表)通過者，始可參加實習課程。
2. 實習課程：依實習課程檢核表(真人操作)評值達到4次且正確完整(詳如附表3:實習表)，始核發結業證明。
3. 結業證明：依「照顧服務員訓練實施計畫」第五點實施要項(七)之規定；本項課程之結業證明，於不同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定應互相採認。

- (六) **繼續教育積分**：參訓對象若包含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資格者，辦訓單位經訓練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政府審查核定後，應向本部認可之長照繼續教育積分認可單位申請積分審查，以維護長期照顧人員取得繼續教育積分之權益。

附件一

「口腔內(懸壅垂之前)及人工氣道管內分泌物之清潔、抽吸與移除」之標準化課程表

壹、核心課程--16 小時(含課程與技術演練)

第一天(課程講授 8 小時)

	課程單元	時數	參考學習目標	課程內容
1	成人與兒童呼吸生理學	2	一、成人與兒童呼吸系統解剖構造 二、成人與兒童呼吸生理學 三、成人與兒童之長期呼吸照顧 四、成人與兒童生命徵象觀察與測量 五、認識抽吸深度	一、認識成人與兒童呼吸系統的解剖構造。 二、了解呼吸的基礎生理學。 三-1、了解成人與兒童常見呼吸疾病型態、呼吸徵象之評估與監測。 三-2、了解成人與兒童呼吸照顧，如濕氣治療、氣切管、呼吸面罩使用...等。 四、瞭解體溫、脈搏、呼吸、血壓、血氧與血糖意義，與測量、記錄...等方法。 五、認識個別口腔抽吸深度及人工氣道長度及測量方法。
2	呼吸傳染疾病與預防	1	一、常見呼吸傳染性疾病 二、呼吸感染的預防與照顧	一、了解呼吸常見的疾病(如:上呼吸道感染、肺炎等)。 二、了解呼吸感染的預防及照顧(含個人防護措施)。
3	成人及兒童常見呼吸照顧問題、照顧重點及緊急狀況處理	3	一、成人及兒童常見呼吸照顧問題 二、居家個案呼吸照顧重點 三、口鼻腔、氣切造口所引發傷口分泌物簡易照顧處理 四、嗆咳緊急處置、預防與照顧	一、了解成人及兒童常見呼吸照顧問題，如翻身、拍痰、鼻腔清潔、口腔清潔、鼻胃管清潔等。 二、認識居家/機構個案呼吸照顧重點及注意事項。 三、瞭解口鼻腔、氣切造口所引發傷口分泌物簡易照顧處理。 四、緊急狀況預防及處理，如:管灌進食注意事項(嗆咳處置與照顧)、嘔吐、呼吸困難....等。

4	居家/機構呼吸設備儀器介紹及其清潔與消毒	2	<p>一、認識成人與兒童之人工氣道與其長度</p> <p>二、成人與兒童呼吸照護儀器</p> <p>三、了解成人與兒童呼吸設備與相關衛材使用及照顧</p> <p>四、了解成人與兒童呼吸儀器與設備照顧與清潔等注意事項</p>	<p>一、認識成人與兒童之人工氣道與其長度(含氣切管、氣管內管)。</p> <p>二、清楚成人與兒童呼吸照護儀器介紹，如呼吸器、潮濕器、噴霧機、製氧機、抽吸設備(抽吸機，如機構式、居家式的蓄電/不蓄電型)…等。</p> <p>三、了解呼吸設備與相關衛材，包括如呼吸器管路及介面(面罩、鼻罩等介面)、氧療衛材、氣切造口銜接(人工鼻、發聲器等)、化痰噴霧器(SVN/LVN)等周邊設備正確使用方式、照顧與清潔消毒。包括如呼吸器、噴霧機、製氧機、面罩鼻罩等。</p> <p>四、居家與機構儀器設備之清潔與消毒方法。</p>
	筆試	--	<p>評值課程教授後學員之學習成果(亦得於技術演練課程前完成)</p>	

第二天(技術演練 8 小時)

	課程單元	時數	參考學習目標	課程內容
1	抽吸技術示教	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確認口腔抽吸長度 2. 確認人工氣道抽吸長度 3. 口腔抽吸 4. 人工氣道抽吸(氣切管、氣管內管等) 5. 呼吸狀況處理及相關設備操作(含甦醒球、氧氣給予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確定口腔抽吸之長度，並標示在個案臨床環境(例如測量好個案口腔深度的同長度的膠帶標示貼於床頭或最近抽吸設備之處)，有關正確抽吸深度可透過與主責醫護人員(醫師/呼吸治療師/護理師)確認。 2. 確定人工氣道抽吸之長度，並標示在個案臨床環境。例如測量好個案人工氣道長度，剪裁同長度的膠帶並標示貼於床頭或最近抽吸設備之處，有關人工氣道抽吸深度並與醫護人員(醫師/呼吸治療師/護理師)確認。 3. 能充分了解正確之口腔抽吸方式。 4. 能充分了解正確之人工氣道抽吸方式(氣切管、氣管內管等)。 5. 能充分了解呼吸狀況處理及相關設備操作(含甦醒球、氧氣給予等)。
2	技術模擬操作 (分組演練,如附表1:技術演練表)	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口腔抽吸 2. 人工氣道抽吸(氣切管、氣管內管等) 3. 呼吸狀況處理及儀器設備操作(含甦醒球、氧氣給予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正確操作口腔抽吸。 2. 能正確操作人工氣道抽吸(氣切管、氣管內管等)。 3. 能正確處理呼吸狀況及操作相關設備(含甦醒球、氧氣給予等)。
	技術考核 (如附表2:技術考核表)	2		

技術演練表

「口腔內(懸壅垂之前)及人工氣道管內分泌物之清潔、抽吸與移除」之技術演練檢核表【成人須至少完成3次；兒童須至少完成2次】

姓名：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評核項目	項目					○正確 / ✕不正確										備註
						成人					兒童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5次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5次	
1	用物準備： 抽吸管、抽吸設備、氧氣、甦醒球、清水瓶、手套															
2	確認抽吸部位															
3	洗手															
4	確認抽吸壓力		mmHg	cmHg	cmH2O											
		嬰兒	60-80	6~8	81~108											
		兒童	80-100	8~10	108~136											
		成人	100-120	10~12	136~163											
5	戴上手套，取出抽吸管並接上抽吸管接頭															
6	人工氣道內	核對人工氣道(氣切管)抽吸深度														
7		抽吸管依所核對之深度，以無吸力狀態放入人工氣道(氣切管)													與指導者確認	
8		以旋轉方式抽吸分泌物，並將抽吸管拉出														
9		抽吸時間：成人不超過15秒、兒童不超過10秒														
10		抽吸過程中應評估個案反應及膚色，二次抽吸間應間隔30-60秒，必要時給氧或甦醒球														
11	口腔內	核對口腔內(懸壅垂前)抽吸深度 (嘴角至耳垂之距離以1/2為原則，不超過2/3) 註：嘴角至耳垂距離之0.6-0.8													與指導者確認	
12		抽吸管依所核對之深度，以無吸力狀態放入口腔內(懸壅垂前)且無嘔吐反射														
13		抽吸管拉出時以旋轉方式將分泌物抽出														
14		抽吸時間：成人不超過15秒、兒童不超過10秒														
15		抽吸過程中應評估個案反應及膚色，必要時給氧或甦醒球														
16	先移除抽吸管，再將引流管放入清水瓶內抽吸清水，清潔引流管															
17	整理用物(包含垃圾分類)															
18	洗手															
通過/不通過																
審核人員																

「口腔內(懸壅垂之前)及人工氣道管內分泌物之清潔、抽吸與移除」之技術考核表

姓名：_____ 審核人員：_____ 考試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術考成績：_____ 考試結果：通過(每項目需完成正確) 不通過

評核項目	項目					○正確 / ✕不正確		備註
						成人	兒童	
1	用物準備： 抽吸管、抽吸設備、氧氣、甦醒球、清水瓶、手套							
2	確認抽吸部位							
3	洗手							
4	抽吸壓力確認		mmHg	cmHg	cmH2O			
		嬰兒	60-80	6~8	81~108			
		兒童	80-100	8~10	108~136			
		成人	100-120	10~12	136~163			
5	戴上手套，取出抽吸管並接上抽吸管接頭							
6	人工氣道內	核對人工氣道(氣切管)抽吸深度					與指導者確認	
7		抽吸管依所核對之深度，以無吸力狀態放入人工氣道(氣切管)						
8		以旋轉方式抽吸分泌物，並將抽吸管拉出						
9		抽吸時間：成人不超過15秒、兒童不超過10秒						
10		抽吸過程中應評估個案反應及膚色，二次抽吸間應間隔30-60秒，必要時給氧或甦醒球						
11	口腔內	核對口腔內(懸壅垂前)抽吸深度 (嘴角至耳垂之距離以1/2為原則，不超過2/3) 註：嘴角至耳垂距離之0.6-0.8					與指導者確認	
12		抽吸管依所核對之深度，以無吸力狀態放入口腔內(懸壅垂前)且無嘔吐反射						
13		以旋轉方式抽吸分泌物，並將抽吸管拉出						
14		抽吸時間：成人不超過15秒、兒童不超過10秒						
15		抽吸過程中應評估個案反應及膚色，必要時給氧或甦醒球						
16	先移除抽吸管，再將引流管放入清水瓶內抽吸清水，清潔引流管							
17	整理用物(包含垃圾分類)							
18	洗手							
實得總分								
審核人員								

貳、實習課程：

依實習課程檢核表(真人操作)評值達到 4 次且正確完整 (如附表 3)。

「口腔內(懸壅垂之前)及人工氣道管內分泌物之清潔、抽吸與移除」之
實習課程檢核表【至少完成成人4次且正確完整】

姓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評核項目	項目	○正確 / ✕不正確						備註
		成人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5次	第6次	
1	用物準備： 抽吸管、抽吸設備、氧氣、甦醒球、清水瓶、手套							
2	確認抽吸部位							
3	洗手							
4	確認抽吸壓力		mmHg	cmHg	cmH2O			
		嬰兒	60-80	6~8	81~108			
		兒童	80-100	8~10	108~136			
		成人	100-120	10~12	136~163			
5	戴上手套，取出抽吸管並接上抽吸管接頭							
6	人工氣道內	核對人工氣道(氣切管)抽吸深度						與指者 確認
7		抽吸管依所核對之深度，以無吸力狀態放入人工氣道(氣切管)						
8		以旋轉方式抽吸分泌物，並將抽吸管拉出						
9		抽吸時間：成人不超過15秒、兒童不超過10秒						
10		抽吸過程中應評估個案反應及膚色，二次抽吸間應間隔30-60秒，必要時給氧或甦醒球						
11	口腔內	核對口腔內(懸壅垂前)抽吸深度 (嘴角至耳垂之距離以1/2為原則，不超過2/3) 註：嘴角至耳垂距離之0.6-0.8						與指者 確認
12		抽吸管依所核對之深度，以無吸力狀態放入口腔內(懸壅垂前)且無嘔吐反射						
13		抽吸管拉出時以旋轉方式將分泌物抽出						
14		抽吸時間：成人不超過15秒、兒童不超過10秒						
15		抽吸過程中應評估個案反應及膚色，必要時給氧或甦醒球						
16	先移除抽吸管，再將引流管放入清水瓶內抽吸清水，清潔引流管							
17	整理用物(包含垃圾分類)							
18	洗手							
		通過/不通過						
		審核人員						

附件二

「口腔內(懸壅垂之前)及人工氣道管內分泌物之清潔、抽吸與移除」之標準化課程- 場地設施設備建議一覽表

壹、核心課程場地設備

編號	設備名稱	說明
1	授課教室	可以容納開班學員人數的上課教室
2	電腦	課室教學使用
3	投影機	課室教學使用
4	麥克風	課室教學使用

貳、技術演練場地設備(依師生比 1:6 數量備齊)

編號	設備名稱	說明
1	抽吸設備：	
	中央系統抽吸設備 抽吸機(含居家型)	需練習居家抽吸設備
2	氧氣：	抽吸時評估個案個別化情境使用
	(1)中央系統氧氣	
	(2)氧氣製造機	
	(3)氧氣鋼瓶	
	(4)氧氣流量表 (5)氧氣雙頭管	
3	多功能護理模組：	1. 成人及兒童模組應至少各有 1 組 2. 成人及兒童模組應至少備有「口腔至懸壅垂之腔道」及「氣切造口」之模具
	(1)成人(含氣切) (2)兒童(含氣切)	
4	醫材設施：	床頭應備有「口腔內」及「人工氣道管內」時抽吸管長度測量之量尺，並可標示刻度： (1) 口腔內抽吸：嘴角至耳垂之距離以1/2
	(1)引流抽吸瓶	
	(2)引流管(長)	
	(3)引流管(短)	
	(4)抽吸水瓶	
	(5)成人抽吸管12-14 Fr	
	(6)兒童抽吸管8-10 Fr	
	(7)各類氣切 不鏽鋼、矽膠、氣切固定帶	
(8)量尺標示 (口腔內、氣切管不同抽吸深度)		

編號	設備名稱	說明
		為原則，不超過2/3(註:嘴角至耳垂距離之0.6-0.8) (2) 人工氣道管內抽吸：依實際測量長度(公分)
	(9)甦醒球	小兒型:適用7-25kg 兒童型:適用25-40kg 成人型:適用40kg以上
	(10)小兒拍痰杯	
	(11)噴霧機	含噴霧杯
	(12)氣切人工鼻	潮濕球，使用與照顧方法
5	衛材設施：	
	(1)手套	
	(2)口罩	
	(3)紗布	
	(4)棉籤	
	(5)紗布	
	(6)優典	
	(7)乾洗手液	
	(8)擦手紙	
	(8)衛生紙	
6	每一技術演練單位環境設備：	
	(1)病床	
	(2)垃圾桶(含一般與感染性)	
7	手部衛生設備：	得以乾洗手設備替代
	濕洗手設備	
9	其他：	視訓練單位需求